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昌集團有限公司

Tai Cheu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

關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 防疫措施之補充資料

茲提述大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致本公司股東(「股東」)之通函，內容有關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彌敦道二十號香港喜來登酒店四樓宋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下，及根據《預防及控制疾病(禁止羣組聚集)規例》(「規例」)，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實施以下防疫措施，以保障所有出席人士健康及安全：

- (i) 將安排出席人士入座設有視頻和音頻的大會主房間、不同房間或區隔範圍，每個房間或區隔範圍不多於根據規例規定的上限人數；
- (ii) 會場內座位間距將維持適當的社交距離；故此，可親身出席之股東數目將會有限制。為遵守規例，本公司將必須限制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人數，並可能無法容納所有出席者；
- (iii) 不派發禮品及不設茶點招待；及
- (iv) 出席者必須接受量度體溫及經常配戴口罩。如有需要，本公司或進一步實施額外防疫措施，任何出席者未能符合防疫措施之要求，將遭拒絕進入大會會場。

基於健康及安全考慮，本公司提醒股東審慎考慮出席大會的風險，大會將於密閉環境舉行；並強烈建議股東委任大會主席為其代表就相關決議案於大會上投票，以代替親身出席。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陸潔茵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斌先生(主席)、林威廉先生及李永修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秀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兆先生、郭志樑先生及鄺文星先生。